

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鹏盛 A 核字[2023]0 0 0 3 0 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1、 审核报告	1
2、 专项说明.....	4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49959 传真：0755-82926578

关于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鹏盛 A 核字[2023]0 0 0 3 0 号

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鹏盛 A 审字[2023]0 0 0 9 7 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对上述财务报表及附注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审核了贵公司编制的《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以下简称“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20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真实、准确地编制并披露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以使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22 年度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对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影响，本审核报告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本审核报告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鹏盛A核字[2023]00030号
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繁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6 月 30 日

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

一、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一)、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2 年度发生或发现如下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 1、本公司的部分客户退回本公司在 2022 年之前年度已确认收入的部分货物；
- 2、本公司发现 2022 年之前存在误计收入情况；
- 3、本公司发现 2022 年之前存在无票支出未进行损益处理的情况；
- 4、本公司发现 2021 年度的部分售后回租业务财务处理不完整；
- 5、本公司发现 2021 年度向部分供应商的采购未及时入账；
- 6、本公司发现 2022 年之前部分诉讼已经结案，财务未根据判决书及时做账务处理；
- 7、本公司发现 2022 年之前存在部分款项性质与科目使用不符的情况；
- 8、本公司发现 2022 年之前漏根据借款协议计提相关利息收入的情况；
- 9、本公司发现 2022 年之前存在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财务处理错误的情况；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针对上述差错,本公司决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重述,追溯重述后的财务报表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追溯重述前	追溯重述金额	追溯重述后
应收账款	93,532,326.23	-65,800,844.17	27,731,482.06
预付账款	49,799,848.28	-29,702,038.65	20,097,809.63
其他应收款	22,480,871.31	7,340,283.29	29,821,154.60
存货	9,158,687.91	54,103,804.09	63,262,492.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253,154.49	253,154.49
固定资产	83,784,590.06	-11,350,985.21	72,433,604.85
使用权资产	4,444,024.92	9,600,000.00	14,044,02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97,830.72	1,497,830.72
应付账款	47,550,636.28	3,068,825.67	50,619,461.95
应交税费	5,526,850.01	-2,120,515.11	3,406,334.90
其他应付账款	27,355,542.21	54,339.71	27,409,881.92
其他流动负债	9,279,386.40	-8,188,056.56	1,091,329.84
长期应付款	8,950,000.00	64,000.00	9,014,000.00
未分配利润	-1,265,455.19	-26,937,389.15	-28,202,844.34

2、合并利润表

报表项目	2021 年度		
	追溯重述前	追溯重述金额	追溯重述后
管理费用	10,287,735.44	40,731.20	10,328,466.64
财务费用	2,211,181.11	-349,315.09	1,861,866.02
信用减值损失	-3,546,822.41	2,494,853.50	-1,051,968.91

3、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追溯重述前	追溯重述金额	追溯重述后
应收账款	93,532,326.23	-65,800,844.17	27,731,482.06
预付账款	49,788,348.28	-29,702,038.65	20,086,309.63
其他应收款	22,465,631.31	7,340,283.29	29,805,914.60
存货	3,045,523.35	54,103,804.09	57,149,327.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253,154.49	253,154.49
固定资产	83,745,463.55	-11,350,985.21	72,394,478.34
使用权资产	4,444,024.92	9,600,000.00	14,044,02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1,497,830.72	1,497,830.72
应付账款	40,676,315.68	3,068,825.67	43,745,141.35
应交税费	5,526,850.01	-2,120,515.11	3,406,334.90
其他应付账款	26,352,873.93	54,338.19	26,407,212.12
其他流动负债	9,279,386.40	-8,188,056.56	1,091,329.84
长期应付款	8,950,000.00	64,000.00	9,014,000.00
未分配利润	887,761.00	-26,937,387.63	-26,049,626.63

4、母公司利润表

报表项目	2021 年度		
	追溯重述前	追溯重述金额	追溯重述后
管理费用	9,036,459.30	40,731.20	9,077,190.50
财务费用	2,210,071.46	-349,315.09	1,860,756.37
信用减值损失	-3,546,822.41	2,494,853.50	-1,051,968.91

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为盖章页)

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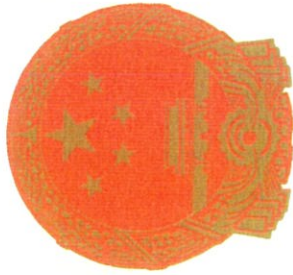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步湘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
经营场所：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6日

证书序号：00125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繁荣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3-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9001197203277494
Identity card No.



2013.6.15



2012.6.28

2014.7.29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42000126433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7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张繁荣
证书编号: 420001264332

2006 年 5 月 18 日
/y /m /d



姓名 陈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3-11-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津市海奕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2042119831104194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2010028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20 年 10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